2023年建筑施工企业安全许可证“双随机、一公开”监督检查工作通知

按照河北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《关于开展2023年度工程勘察设计企业、监理企业、施工图审机构及安全生产许可“双随机、一公开”监督检查工作的通知》（冀建质安函[2023]214号）文件精神，具体监督检查要求如下：

一、需提供的资料

1、“双随机、一公开”核查表，填写表中企业基础信息部分，最后一页加盖企业公章，此表打印一式两份。

2、报送资料时法人本人持身份证原件（复印件），委托他人的需提供法人委托书及被委托人员身份证原件和复印件。

3、营业执照、资质证书（全部）和安全生产许可证（所有证照提供原件及复印件，复印件加盖单位公章）。

4、企业主要负责人、项目负责人、专职安全生产管理人员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书原件及复印件（电子证书提供“证书使用件”盖公章）、人员汇总表（加盖公章）及缴纳工伤保险凭证。

5、特种作业操作资格证书原件及复印件（电子证书提供“证书使用件”盖公章）、人员汇总表（加盖公章）及缴纳工伤保险凭证。

6、工伤保险办理情况：近一个月缴纳工伤保险完税证明和人员明细表（人员明细表须加盖社保部门公章），并标注出安管人员和特种作业人员。注意：完税证明要加盖税务机关公章，社保部门出具的工伤保险明细要加盖社保部门公章。

二、具体检查时间安排

1、检查安排

8月1日

上午（共19家）：路北区、滦南县。

下午（共19家）：路南区、迁西县。

8月2日

上午（共19家）：迁安市、滦州市。

下午（共19家）：丰南区、高新区、开平区、海港开发区。

8月3日

上午（共21家）：乐亭县、曹妃甸区、玉田县。

下午（共20家）：丰润区、遵化市、古冶区。

2、检查时间

上午8:30至11:30，下午2:30至5:30。

三、检查地点

唐山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513会议室。

四、要求

1、请各县区主管部门要高度重视本次检查工作，安排专人通知到每家企业，督促指导企业准备资料，并做好相关记录。

2、请各相关企业按要求认真准备相关资料，务必按时间要求配合检查工作。

联系人：徐金强，联系电话：2825983

2022年7月18日